

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完成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、税务登记证
“三证合一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“三证合一”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15〕50号）以及《工商总局等六部门关于贯彻落实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“三证合一”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〉的通知》（工商企注字〔2015〕121号）文件要求，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完成了原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、税务登记证“三证合一”工商登记手续，并领取了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新营业执照。

公司“三证合一”后新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：91513200211352460H，营业执照其他登记事项未发生变更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岷江水利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3月30日